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07 學年度博士班考試招生

專業學科試場分配表

日期	試場	系所(組類)別	准考證號起迄	考生人數	教室
107 年 3 月 11 日 (星 期 日) 上 午	第 1 試場	書畫藝術學系博士班(主修書畫藝術史論) 創意產業設計研究所博士班 傳播學院影音創作與數位媒體產業博士班	4031001-4031006 4120001-4120019 4150001-4150006	31	教學研究大樓 201
	第 2 試場	書畫藝術學系博士班(主修書畫創作理論) 表演藝術學院表演藝術博士班	4032001-4032014 4220001-4220016	30	教學研究大樓 202

- 一、第一節專業學科考試時間：09：00－11：00
- 二、考試開始二十分鐘後，遲到考生不得入場；已入場應試者，於每節考試開始四十分鐘後，始得繳卷出場。違者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。